

证券代码：833112

证券简称：海宏电力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海宏电力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无锡市新区龙山路旺庄科技创业中心B栋8楼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道忠
- 会议列席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已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海宏电力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1）和《江苏海宏电力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 91,147,407.19 元。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情况，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

具体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2 元人民币（含税），预计共派发 2,160 万元，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19 日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海宏电力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海宏电力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海宏电力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海宏电力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海宏电力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